



大公国际关于关注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交通集团”或“公司”）于债券市场发行多期债券。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评定湖州交通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2 湖交投 MTN001”、“22 湖交 01”、“21 湖交投/21 湖交投债”和“20 湖交投 MTN002”的信用等级均为 AAA，主体信用等级有效期为 2025 年 6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15 日（若受评债券在该日期前均不再存续，则有效期至受评债券到期日），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为受评债券存续期。

大公国际关注到，湖州交通集团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发布《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称，根据《公司法》、《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及《关于印发市属企业公司章程制定与修改办事指南和公司章程模板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免除现任监事陈国强、徐涛、刘娜和姚怡娴的监事职务。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事项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根据《公告》，本次公司组织架构及人员变动属于湖州交通集团正常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大公国际认为，上述事项目前未对湖州交通集团经营活动和信用水平产生重大影响。因此



大公国际决定维持湖州交通集团主体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22 湖交投 MTN001”、“22 湖交 01”、“21 湖交投/21 湖交投债”和“20 湖交投 MTN002”的信用等级维持 AAA。

关于评级模型，湖州交通集团基础信用等级维持 aa，外部支持调整子级维持 2。

大公国际将持续关注湖州交通集团的经营和信用状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15 日



公告声明

评级对象或其发行人与大公国际、大公国际子公司、大公国际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机构不存在任何影响本次评级客观性、独立性、公正性、审慎性的官方或非官方交易、服务、利益冲突或其他形式的关联关系。

大公国际评级人员与评级委托方、评级对象或其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影响评级客观性、独立性、公正性、审慎性的关联关系。